

蘇聯共產主義青年團

呂琪編



知識書店印行

四川大學學生會
贈送

蘇聯共產主義青年團

有 版 權

編 者 呂 琪
發 出 者 兼 行 版 者 兼 印 刷 者

天津羅斯福路
知識印刷廠

天津羅斯福路
知識印刷廠

1949—9【1】

1950—11【3】

【38】8001—10000 (36—254) 8.40

目 錄

蘇聯共產主義青年團是怎樣建立起來的.....	一
列寧、斯大林底黨是共產主義青年團的組織者和領導者.....	一六
列寧論青年團的任務.....	二三
黨與青年團.....	四八
黨戰鬥的助手與後備軍.....	五八
三十年來青年團的光輝道路.....	六九
列寧和斯大林論青年底共產主義教育是共青團之主要任務.....	九二
共產主義青年團中央學校.....	一一〇
青年團在學生中的政治工作.....	一一三

爲國家工業化而鬥爭的共產主義青年團	一一八
共青團員在工廠	一三七
青年團在工廠中的文娛活動	一四一
共青團員在農村	一四五
蘇聯共產主義青年團是鄉村中一股巨大力量	一五四
蘇聯軍隊中的共產主義青年團團員	一五九
蘇聯列寧共產主義青年團團員及青年給斯大林的一封信	一六八
蘇聯列寧共產主義青年團團綱	一八二
修改蘇聯列寧共產主義青年團團章	二〇〇
蘇聯列寧共產主義青年團團章	二二二

蘇聯共產主義青年團是怎樣建立起來的

共產主義青年團（以下簡稱青年團（譯者）起着黨的助手和後備軍的作用，這一作用確定了它之作爲教育組織的性質及其工作方法。青年團的組織原則本身及其內部生活方式，也是符合於實現此一教育目的的。

蘇聯列寧青年團，是一個羣衆性的廣佈各地的組織，參加其行列的有成百萬的男女青年。在全國各個角落裏，從外喀爾巴阡到千島羣島，在工廠裏、在集體農莊、在農業機器站、在大中小學校及陸海軍中，都有青年團組織在工作着。它們之所以能順利地執行布爾什維克黨所給予青年團的任務，乃是因爲它被導向於一個目標的全部活動，是按照統一的計劃實行的，是服從於一個制度的。沒有這個統一、而是分散的各自爲政的青年團小組，就不能完成一件需要團結一致協同努力才能作好的工作。

青年團的意志與行動的統一，及其組織性與戰鬥力，是由蘇聯列寧青年團的統一的綱領和統一的章程來保證的。

蘇聯列寧青年團團綱，是簡明而確切地敘述青年團奮鬥的目的和宗旨。

團綱是在思想上來團結青年團。可是這種思想的統一，必須爲組織的統一所鞏固。因此，就有蘇聯列寧青年團的團章。團章確定着團的組織機構及其領導機關的構成，吸收新團員的規定，團員的權利與義務，總而言之，就是規定着團的生活底統一的內部制度。

如是，所有青年團的組織，都是按照一個嚴格確定的原則建立起來的。無論什麼地方的青年團員，不僅如團綱所要求的要爲一個共同的事業而鬥爭，而且還要服從於一個制度。從一個團章裏所規定的，大家都必須遵守的要求和規則。這就易於把數百萬青年團員聯合爲一團結的全蘇聯的組織。

一九一八年十月，在奠定青年團基礎的工農青年團第一次代表大會上，第一次討論並通過了青年團團章。在以後的年代裏，青年團代表大會對團章個別條款，作了一些修改和補充，因爲任何組織形式，祇有在完成它適應政治形勢底要求與當前的鬥爭任務時，才是有力量和有生氣的。

黨教育青年團不倦地鞏固、改進和鋒利其組織武器。可是無論在團章裏作了任何的修改和補充，但淵源於青年團之作爲蘇聯共產黨（布爾什維克）底忠實助手和後備軍的任務而率

的基本原則，是始終不變的。

蘇聯列寧青年團章，是團內生活牢不可破的法律。同一切的、那怕是稍微破壞團章的現象，都必須作堅決的鬥爭。如有違反團章的行爲，這就等於破壞青年團的工作，妨害青年共產主義教育事業。一切青年團員，不管他在團裏的地位如何，都要遵守團章。

保持和鞏固青年團隊伍底統一與團結，嚴格遵守團章，是列寧青年團整個工作勝利底必須條件。

x

x

x

x

蘇聯列寧青年團團章底最重要條款之一，是關於團員的問題。

大量吸收勞動青年入團，但這不是說，祇要誰願意，都可被吸收作一個青年團員。吸收青年團員的，應是工人、農民和職員中的先進、可靠和忠實於蘇維埃政權的青年。

爲保證青年團的隊伍之純潔，爲預防投機分子混入到團裏來，祇有採用個別吸收的方式。這就是說，對每一申請入團的人，團的組織都要進行個別的審查。

青年團如果不把青年中先進的、最覺悟與最積極的一部分吸收收到自己的隊伍裏來，那它就不是廣大蘇維埃青年羣衆的先鋒隊了。

作一個青年團員的第一個條件，這就是承認青年團的團綱與團章。但祇是在口頭上承認是不够的，必須在實際工作中完滿地履行團的一切要求。嚴格遵守團綱與團章，並不是背誦它們的條文，而是要深刻體會它們的精神和實質，並在整個實際工作中忠實於它們。

青年團要求團員們奮不顧身地和忠心耿耿地爲黨的事業而鬥爭。此一鬥爭，祇有在青年團員都團結爲一友好而堅固的組織時，才能獲得勝利。由此可見，作一個青年團員的第二個條件便是：必須參加團的一個組織工作，並在其工作中以自己的積極行動幫助青年團者，方得爲青年團員。

最後，作一個青年團員的第三個條件，就是按時繳納團費。團費是青年團工作所必須的經費，而且每個團員，都要在物質上援助自己的團。但不僅如此而已。按時繳納團費，還表明團員的紀律性及其與團的聯系。團章要求團的組織嚴格監督團費的繳納，並在每一個別的情況下，查明沒有按時繳納團費的原因。

對於男女青年說來，加入青年團是一種嚴肅的、完全自覺的和思考成熟的步驟。他們加入蘇維埃青年的先進隊伍，從而也就是承担起新的、更困難與複雜的、但是光榮的義務——即成爲布爾什維克黨底戰鬥的助手。

青年應有獨立組織的這一思想，還在我國社會主義革命以前很久就為列寧所提出，而且把它看作政治上正確教育青年和培養青年幹部的必備條件。青年祇有在自己本身的組織裏，在廣泛的獨立活動的條件下，才能受到真正的社會政治教育，才能得到思想上的鍛鍊及其所必需的品質和習慣。

這就是為什麼布爾什維克黨，在建立青年團作為自己最親近的助手和後備軍時，一開始就確定了青年團的性質，說它是在黨的領導下在廣大青年羣衆中進行工作的獨立自主的政治組織。

對於青年團來說，布爾什維克黨是有最高的戰鬥性和組織性的榜樣。蘇聯共產黨（布）之所以取得勝利和有力量，多有賴於黨的隊伍底統一性、組織性和鐵的紀律。青年團接受了列寧、斯大林的一切組織原則，並在此等原則的基礎上建立起自己的組織和工作。

爲了保證統一、保證準確與靈活地領導青年團組織，保證他們之間的經常聯系，青年團組織，是以地區和生產部門爲標準建立起來的。

團的基層組織，是團的支部。支部是按照團員的工作或學習地點——工廠、集體農莊、

機關和中小學校建立的。這就是說，青年團是以生產單位爲標準，建立自己的基層組織。這種組織形式，可以使青年團最好地配備和使用自己的力量，幫助黨進行爲完成國家計劃的鬥爭，更密切地聯系青年羣衆，和在青年羣衆中進行教育工作。基層組織全體大會，選舉自己的領導機關——委員會，如人數很少的組織，則祇選舉書記一人。

在一個區或一個城市中工作的基層組織，以區域爲標準，統一爲區或市的青年團組織。在一個省、一個邊區或一個自治共和國地區內工作的區和城市組織，則又組成省或邊區青年團組織。這些組織的領導機關——區、市、省、和邊區委員會，由下級組織派去代表參加的各級代表會議選出。

每一這種區域組織底委員會，是該區域一切青年團組織底最高機關。祇有陸海軍的青年團組織，不適用於此一規定。在陸海軍中有其特殊的建團制度：下級服從上級，不是以區域爲標準，而是以上下級機關爲標準。

在烏克蘭、白俄羅斯、格魯吉亞、卡查赫斯坦、烏茲別克、愛沙尼亞、拉脫維亞等加盟共和國區域裏，有共和國的青年團組織，它統一該加盟共和國區域內的一切省（或縣）的青年團組織。加盟共和國的領導機關，是中央委員會，它由共和國代表大會選出。

各加盟共和國青年團組織與俄羅斯聯邦（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聯邦共和國）底省和邊區青年團組織，組成爲整個蘇聯列寧共產主義青年團。青年團最高機關是蘇聯列寧青年團代表大會，而在代表大會閉會期間，則是其中央委員會。

X X X X X

青年團亦如黨一樣，組織領導原則爲民主集中制。

布爾什維克黨所實行的集中制，在於黨的整個思想政治的和組織的工作，是由一個中央出發的。青年團完全是採用這一原則以建立統一的戰鬥的青年組織。青年團全部活動的領導者是蘇聯列寧青年團中央委員會，它直屬黨中央，並在其領導下工作。

根據集中制的原則，領導機關和委員會的一切決議，對於下級組織及該組織所有團員，都是必須嚴格遵守的。集中制規定下級給上級作報告。根據集中制的原則，團內各種爭論問題，在未作出決定以前，可以自由地進行討論。但一經決議以後，全體團員都須服從，並無條件地執行。假使這一或那一問題，在團的大會或委員會上沒有達到全體一致的決議，那末少數必須服從多數。

青年團內的集中制亦如黨內一樣，是民主的集中制。青年團的工作，是建立在最廣泛的

團內民主基礎上的。這就是說，團裏一切事情，都是團員直接或者經過自己的代表去管理的。青年團團章，保證一切團員積極參加團內生活和解決團內一切事情。

青年團各級領導機關，均非上級指定，而是團員自己或經過其代表在各級代表會議、代表大會上產生的。實行從下而上——從團的小組會到蘇聯列寧青年團中央委員會的選舉。選舉是團內必須遵守的法規，是團內民主的基本要求。團員有充分可能把最優秀的經過審查的同志，提出作領導工作。團的一切領導機關的選舉，都以不記名（秘密）投票方法進行。這便保證團員在選舉中有充分的自由來表達他的意志。

蘇聯列寧青年團團章同時責成領導機關及其領導者，要他們在嚴格規定時間內，向團員作工作報告。支委會向支部大會作報告、區委會向區代表會議作報告、省委會或邊區委員會向省代表會議或邊區代表會議作報告，加盟共和國中央委員會向共和國代表大會作報告，蘇聯列寧青年團中央委員會向蘇聯代表大會作報告。在支部大會、各級代表會議和代表大會上，團員有權全面批評自己領導者的工作，如其中有不稱職者，撤銷他們的領導工作，有辜負信任者，選舉新的人員代替他們。

在青年團每一個選舉機關的工作中，都嚴格實行團委員制。每一個委員，包括書記在

內，祇有一張選票。一切決議要全體委員集體地、根據討論和交換意見的結果，且以多數票通過。破壞青年團機關工作中的團委制，是不容許的，因為這是違反團內民主原則的。

領導機關要吸收廣大的青年團積極分子參加自己的工作。沒有這一點，青年團的任何委員會都不能完成其自己的領導職責，這一領導是多方面的，是重要的，是領導擁有數百、數千、而有時是數萬團員的組織的。

青年團內的民主也在於：允許地方組織在實行黨和青年團領導機關的指令時，有廣泛的主動權。青年團領導機關不能預見到各個地方所具有的一切可能性，也不能事先周密估計到，用何種方法及何種態度才能保證這一或那一措施獲得最大的成績。因此，青年團的地方組織要發揮自動性和創造性，以吸收廣大的團員為完成黨的任務而鬥爭。

集中和民主相互補充，同時結成這一鞏固的基礎：它可以使團裏的高度的組織性、團結性和鐵的紀律與一切團員的高度的積極性和自動性結合起來。民主集中制，保證團內有集中的領導、團結性和數百萬人大組織的靈活性，使青年團可能在廣大青年羣衆中有效地進行工作，正確地配備自己的力量，集中所有團員及團的組織的力量，去解決當時黨向青年團所提出的任何任務。

從民主集中制出發，青年團團章，爲團員規定了如下的權利：

團員有權在團的會議和團的刊物上，自由討論自己組織和自己領導者的工作，可以就工作上的各種問題提出建議，「自由地切實地討論自己組織或整個青年團的一切問題，——團章寫道，——乃是蘇聯列寧青年團每個團員不可破壞的權利。」

團員在團內有選舉權和被選舉權。團員在團的支部大會上直接選舉支委會或書記。他經過自己的代表——代表會議或代表大會的代表，選舉高級領導機關。在選舉時，團員有權提出他認爲最合適的候選人爲他競選；反之，亦有權撤銷他發現因爲某種原因而不合適的候選人。

團員在討論他的工作或行爲，並對他作出決定時，有權要求親自參加這一問題的審查。如有必要，團員有權向青年團任何領導機關直至蘇聯列寧青年團中央委員會，提出任何問題和聲明。

團員可以利用團章所賦予他們的權利，積極推動本組織的工作，參加其領導，監督所通過的一切決議的執行；總之，他是組織裏一個有充分權利的主人。

團內的民主有廣泛的教育意義。大家知道，青年團的工作，是建立在團員本身的自動性和主動性上的。而團員的自動性和積極性的提高，完全依靠堅持地徹底地實行廣泛的團內民主。嚴格遵守民主的規則，是青年團組織朝氣勃勃的保證。

不能用命令和家長態度教育青年。包辦代替和縮小團員權利的任何企圖，都是有害的，因為它們妨害團員自動性的發展，沒有給予他們以可能去完成團章的最重要要求之一——積極參加本組織的工作。凡是團員的權利受到破壞，團員參加團的生活祇是徒具形式的地方，團的組織就不能正確實現教育的任務。因此，任何對團內民主的破壞，應受到團員嚴厲的批評。

布爾什維克的批評和自我批評，是鞏固團內民主、克服工作缺點的最有力和有效的武器。

每個團員有權批評任何其他團員和自己領導者的工作和行爲。他要大胆地與毫無顧慮地揭發一切懶散、自傲和官僚主義的事實。同時團員必須善於嚴格地與客觀地估價自己本身的工作和行爲，勇敢地接受同志們對自己的缺點和錯誤的批評，不掩蓋也不抹煞它們。

自我批評不僅提高領導者對工作的責任感，而且還教育普通團員正確地估價自己的工

作，以布爾什維克的態度對待自己本身的錯誤。在組織裏愈廣泛愈尖銳地進行自我批評，那末克服缺點就愈快，工作就愈順利向前進；反之，如果是被迫地進行自我批評，如果團員沒有勇氣公開直接地坦白自己和批評別人，那末，缺點就要擴大，而且在組織裏就會造成一種歪風。

青年團員應向布爾什維克黨學習，大胆開展正確的公開的自我批評。自我批評是布爾什維克主義的經過考驗的武器。黨任何時候不怕批評和自我批評，經常把它用爲提高自己隊伍的戰鬥力和布爾什維克式地教育黨的幹部的最可靠的手段。斯大林同志教導我們說，祇有在開誠佈公的自我批評的情況下，才能培養真正布爾什維克的幹部。

x

x

x

x

團內民主同其嚴格的紀律要求是緊密地聯系着的。團內民主不能廢止；而相反地，它是青年團隊伍中的高度自覺的紀律底先決條件。

黨經常對於紀律性和組織性賦予巨大的意義。列寧和斯大林教導我們說，布爾什維克黨——新型的黨——沒有鐵的紀律是不能存在的。我黨之所以一貫有力量，是因爲它把破壞黨紀的分子堅決地清洗出去，並在鬥爭的火焰中鞏固了自己隊伍的統一。

青年團繼承黨的傳統，從青年中培養大批有紀律的、堅定的、善於同困難作鬥爭與克服困難的、爲了共產主義事業而無所畏懼的戰士。

缺乏守紀律的精神和對人對己都不嚴格的團員，不能被認爲是先進的人。執行黨和團的決議很壞的團員，不能對青年起帶頭作用。沒有紀律和制度的青年團組織，就不能取得青年的信任和尊敬。

「嚴格遵守青年團的紀律，……團章說道，乃是一切青年團員和一切青年組織的頭等職責」。

青年團的紀律，建築在團員自覺的基礎上。男女青年一作了青年團員，就自覺地和自願地担負起這一義務：作一個遵守紀律的團員，完成組織上要求於他的一切。組織的意志和具體的意志，是團員的法律，集體的利益和社會的利益，對於他。任何時候都高於個人利益。鞏固組織中的自覺的紀律，有特別重大的意義。它是青年共產主義教育的一部份，無論在生產、學習、軍事操練和生活上，要求蘇維埃人們都要有自覺的態度對待自己的職責。青年團在教育男女青年從事有益的勞動和社會活動時，在養成他們的自覺性時，必須不遺餘地培養他們有尊重紀律的精神，因爲，這是積極的共產主義建設者底必備品質。